

岭南师范学院文件

岭师教务〔2022〕147号

关于印发《岭南师范学院“新师范”建设行动方案（2022-2025年）》的通知

校内各有关单位：

现将《岭南师范学院“新师范”建设行动方案（2022-2025年）》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岭南师范学院“新师范”建设行动方案

(2022-2025年)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强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的战略部署，根据《新时代基础教育强师计划》《广东“新师范”建设实施方案（2022-2025年）》《岭南师范学院“新师范”建设实施方案（2021-2025年）》和学校“十四五”事业发展规划等文件精神，助推我校教师教育高质量发展，特制定本行动方案。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落实国家关于加强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的战略部署，根据广东“新师范”建设要求和推进基础教育改革与高质量发展的历史责任，围绕学校“师范性、教学型，地方性、应用型”的办学定位，坚持“强师范、厚理工、兴商科”办学思路，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主动适应广东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对教师队伍建设的新要求，遵循教育规律和教师成长规律，以提升教师教育质量为核心，以建设高质量教师教育体系为支撑，深化教师教育改革发展、破除体制机制障碍，强化支持与保障、优化制度设计，从源头上加强教师队伍建设，着力为广东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培养师德高尚、业务精湛、结构合理、适教乐教、充满活力的教师队伍，为广东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走在全国前列提供教师教育的人才和智力支撑作出贡献。

二、行动目标

至2025年，优化“基础教育教师培养为主体、职业教育教师培养和特殊教育教师培养为两翼”的“一体两翼”教师教育体系；办好一批高水平、有特色的一流师范专业，建设一批高质量、有影响力的一流师范课程，培育一批全省乃至全国有影响的教师教育名师；师范生培养规格、层次和结构得到明显优化，师范生培养质量和就业竞争力显著提升，教师教育学科体系日益健全，教师教育科研成果丰硕，高校、地方政府、中小学幼、教师发展机构四方协同育人机制更加顺畅，服务区域基础教育发展能力大幅提升，成为广东教师教育高地。

三、行动思路

坚持师范立校、师范兴校、师范强校，以提升学校教师教育水平和师范生培养质量为目的，以创建国家师范教育基地为抓手，以赋能乡村教育振兴为重心，以“两院”（即智慧雷阳书院、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研究院）“两中心”（即教师教育技能实训中心、“新师范”研究中心）高质量建设为依托，创新高校、地方政府与中小学幼协同育人机制，重点实施“两代师德同锤炼”“专业发展新路径”“教师发展新机制”“学生素养新发展”“基础教育新赋能”“教育质量新保障”的“一同五新”六大行动，着力推动学校教师教育高质量发展；同时，引领和服务粤西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成为广东乡村基础教育发展强劲引擎。

四、组织机构

（一）领导小组

为进一步推进“新师范”建设行动的统筹协调，保障工作的顺利实施，成立“新师范”建设行动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学校党委书记、校长

副组长：学校主管教学学校领导

成员：院长办、宣传部、人事处、学生处、规划与法规处、教务处、科学研究处、财务处、校团委、网络与信息技术中心、教学发展与测评中心主要负责人，各二级学院院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挂靠教务处，负责统筹和协调推进“新师范”建设行动相关工作和日常事务。

(二) 专家委员会

为了保证学校“新师范”建设决策的科学化、民主化，制定符合学校时代要求和教育发展规律的教师教育政策，推动学校教师教育改革实践，学校聘请校内外教师教育研究和实践专家，成立岭南师范学院“新师范”建设专家委员会。

五、行动举措

(一) 两代师德同锤炼

师德立，则教育兴；师德兴，则教育强。师德建设是教师队伍建设的第一要务。学校聚焦师道引领，坚持两代师德一起抓、两代师魂一起铸，用百年师范精神涵养师生的师德师风师魂。

1. 建立健全师德师风建设的长效机制，明确职业道德的高线要求。认真贯彻《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积极落实学校《关于开展师德专题教育的实施方案》《师德建设长效机制实施办法（试行）》《关于进一步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规范和引导教师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以德育德，“经师”“人师”统一，身教言教齐举，为学生树立师德榜样。

责任部门：人事处、各二级学院。

2. 完善“四得”师范生师德养成体系，深入推进“三全”育人。把师德培养作为人才培养的首要位置，制定《岭南师范学院师范生师德养成实施方案》。

(1) 立足学生“学得”，奠定师德培育基础。

深化思政课程改革。挖掘、梳理并强化“思想道德修养与法治”“中国近现代史纲要”“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马克思主义中国化进程与青年学生使命担当”“形势与政策”等七门思政课程的师德培养元素；开设“习近平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教师职业道德”课程作为师范生必修课。加强教学理念和方法的革新，坚持价值性和知识性相统一，坚持理论性和实践性相统一，坚持灌输性和启发性相统一。至2025年，所有思政课程成为学校一流课程。

深化课程思政建设。充分挖掘专业课程中的文化内涵、德育因素、人文精神，统筹推进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同向同行，积极建设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一流课程，形成各类各门课程协同育人格局。至2025年，所有学科专业课程实现课程思政全覆盖，努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2) 立足学生“习得”，汇聚师德培育动能。

厚植校园育人红色基因，发掘、传承和发扬“雷阳书院”“援藏良驹”等校本师范精神符号的育人效应，建设师范特色校园，让学生体会教师为国家、民族培养人才的神圣职责；举办师范文化节，让师范文化渗透日常生活与从师任教素养的训练之中，让教育情怀养成生活化。

(3) 立足学生“行得”，强化师德培育实践。

实施《强化实践育人工作实施方案》和《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践学分认定办法》，设立社会实践周，规定师范生见习、实习、研习和实践等环节为必修课程计20学分，限定师范生教育实践不少于18周；以援藏援疆支教实习为典范，助力乡村振兴开展多种形式

的支教志愿实践活动；优化实践指导，构建与专业教学相配套、与基础教育需求相衔接、课内外实践相融合，学生全员参与、大一到大四全程覆盖、见习、练习、实习和研习全方位渗透的教育情怀实践养成课程平台。

(4) 立足学生“思得”，促成师德升华内化。教师的专业成长离不开经验与反思，教师的道德修养离不开深刻的自我反省。贯彻自主学习观和互动教学观，将学生社会实践省思报告、实习反思性总结作为课程考核和学分认定的依据，让学生的自觉省思、自主探究和自我完善贯穿教育情怀培养全过程。

(5) 完善学生评价，把师德作为师范生评价的第一标准。研究制定《岭南师范学院大学生德育评价实施办法》，细化德育评价办法，将政治表现、思想修养、学习品质、心理品质、公民意识、集体贡献、日常行为等纳入评价内容。同时，强化过程评价，体现教师评价、同学评价和自我评价，引导学生养成良好思想道德、心理素质和行为习惯。

责任部门：宣传部、教务处、学生处、校团委、各二级学院。

(二) 专业发展新路径

1. 调整优化师范专业结构，推动师范专业分类发展。聚焦师范主业，完善以幼儿园到高中全阶段基础教育为主体、特殊教育和职业教育为两翼的“一体两翼”师范生培养体系，保障学校师范生占比50%以上，师范生从教率达80%以上。把师范专业分为品牌打造（品牌专业）、重点建设（重点专业）、特色发展（特色专业）和强力扶持（扶持专业）四类。对标对表《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师范类专业认证标准(试行)》，从师范生占比、从教比例、专业建设、资源条件、学科课程与教学论教师配备、教育实践经费保障等方面对标建设师范专业。至2025年，所有师范专业都成为校级以上

一流专业，全校通过二级认证的师范类专业比例争取达到师范类专业总数的80%以上。

责任部门：教务处、招生与就业处、教学发展与质量测评中心、各二级学院。

2. 推进师范专业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师范专业创新优质发展。适应新时代发展需要，鼓励师范生辅修第二专业、非师范生辅修师范专业或有条件转入师范专业。探索“人工智能+”“互联网+”“心理学+”“本科专业+微专业”“本科专业+跨学科硕士”等复合型人才培养模式。加大人工智能、科学、艺术、体育、创新创业等通识素养培养力度，全面提升师范生综合素养、融合创新能力、专业发展力和就业竞争力。探索与境内外高水平综合大学师范生本硕一体化人才培养模式的改革，建立“本科+教育硕士”二级师范教育体系，提升教育硕士培养质量。

责任部门：教务处、招生与就业处、科学研究处、各二级学院。

3. 建设一流课程，推动课程教学创新。以产出为导向，以思政为灵魂，以学生发展为中心，建设一流课程，通过专业课程教学创新促进学习革命。积极推广“小班化”教学，强化课堂教学设计，推进案例教学、基于问题的教学、朋辈合作互助学习等教与学方式的改革，大力推进智慧教室建设和智慧教学平台的建设，探索线上线下混合、翻转课堂等“互联网+教育教学”新形态模式。以“一师一金课”教师教学发展活动为抓手，积极引入中小学幼的教学名师、行家里手、专家导师联合开发课程，协同实施课程教学。改革课堂教学评价，改进结果评价，强化过程评价，探索增值评价，健全综合评价，充分利用信息技术，提高课堂教学评价的科学性、专业性、客观性。打造具有创新性、高阶性、挑战度的师范类“金课”。至2025年，建

设教师教育类省级一流（重点）课程 10 门以上。

责任部门：教务处、教学发展与质量监评中心、各二级学院。

4. 创建国家师范教育基地，构建现代教师教育体系。以创建国家师范教育基地为抓手，构建师范院校为主体、高水平大学参与、教师发展机构为纽带、优质中小学幼为实践基地的开放、协同、联动的现代教师教育体系，以项目制推进“高校-地方政府-中小学幼”教师教育共同体建设；与地方政府共建高水平公办附属学校，形成共建共管、共创共享的校地合作共同体。

责任部门：教务处、规划与法规处、校地办。

（三）教师发展新机制

1. 建设“新师范”研究中心，促进教师教育学科发展。以“新师范”研究中心为平台，按学校重点学科建设标准，打破院系壁垒，整合全校教师教育的资源与师资，组建以学校学科课程与教学论教师为主体的教师教育学科，构建良好学科生态，强化学科团队建设，形成学科团队合力。在教科研项目设教师教育研究专项，优先支持教师教育类平台建设，对教师教育类教师队伍建设和教师教育改革发展亟需解决的重大理论与实践问题开展研究，推动我校教师教育研究质量和水平的提升。至 2025 年，“新师范”研究中心成为广东省乃至全国教师教育研究的重镇。

责任部门：科学研究处、“新师范”研究中心、教务处。

2. 实施“新强师”计划，提升教师教育教师队伍专业能力。通过进修、学历学位提升、培训等多种形式打造师德高尚、造诣深厚、业务精湛的教师教育师资队伍。学科课程与教学论教师职称评聘单列，将指导师范生培养、开展基础教育教师培训和教育研究、服务中小学经历作为学科课程与教学论教师工作

量计算、业绩考核和职称晋升等评价与管理的必备条件。在专业发展、职称晋升、岗位聘任、绩效工资、课题申报、人才计划申报等方面对教师教育师资队伍给予倾斜政策。加强以教师教育教学为研究内容的教研室、教学团队等学习共同体建设，完善老中青教师传帮带机制，实行新开课、开新课试讲制度，进一步提升教师教育类中青年教师教学能力。教师教育类课程教师通过每5年安排1个学期到中小学挂职锻炼或兼任教学任务等多种形式的培养培训，提高专业化水平。推动教师队伍数字化转型，探索人工智能助推教师教育改革的新路径和新模式。至2025年，一批教师教育学科教师成为广东省乃至全国有影响力的教学名师，一批教研室获批省级课程教研室。

责任部门：人事处、教学发展与质量测评中心、教务处、科学研究处、各二级学院。

（四）学生素养新发展

1. 优化招录机制，提高生源质量。选拔和吸引乐教、适教、善教的优秀学生报考师范专业。探索大类培养改革，推进宽口径培养。创新校内弹性选拔机制，鼓励优秀非师范生有条件转入师范专业，从入口确保师范生质量。

责任部门：招生与就业处、教务处。

2. 构建师范生核心素养体系，强化师范生专业能力培养。根据教师教育课程标准、各类教师专业标准、国家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标准和教育教学改革发展的现实需要，融通师范生职前职后培养要求，突出师范生学科素养，健全师范生教育教学能力考核制度，打造师范生全过程培养生态链，构建师范生专业能力标准和核心素养体系。及时将基础教育改革“新理念”“新课标”“新教材”“新高考”引入课程内容；完善教师教育技能训练标准与体系，高标准建设教师教育技能实训与测评

中心。以教育教学实践技能培养为主线，构建四年一贯的全程、全方位教师教育实践课程体系，推动师范生培养由知识重心向能力重心的转移，提升师范生核心素养和核心竞争力。多举措、高质量培养“负责任、强能力、善创新”的“四有”好老师。

责任部门：教师教育学院、学生处、教务处、校团委、各二级学院。

3. 建设“智慧雷阳书院”，创新卓越师范生培养模式。创新建设“智慧雷阳书院”，有效融合“互联网+教育”新理念与“精神往来，学术自由”学习文化的传统书院精神，建立开放、共享、交互、协作、泛在的智慧教学新形态，以促进深度思维为重点，以学生自主学习、自由研究、自我管理为基础，打造尊严师道、教学相长的师生学习共同体，培养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卓越师范生。

责任部门：教师教育学院、智慧雷阳书院、教务处。

（五）基础教育新赋能

1. 深入实施“三成四化”筑峰工程，赋能粤西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紧密对接粤西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的实际需求，引领和服务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力促校长教师成名家、课程改革成精品、特殊教育成标杆、海岛教育信息化、紧缺师资均衡化、教育监测智慧化、课后服务科学化，引领支持中小学校、幼儿园发展，形成师范生融入教师职后发展体系的融合发展新格局，实现共同高质量发展；发布年度《粤西基础教育发展蓝皮书》。择优扶持、发掘和利用好扎根基础教育的校友，优先培养本校校友成为基础教育名师名家，选聘优秀校友承担教师教育课程教学、实践教学指导等工作。

责任部门：教学发展与质量测评中心、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研究院、教务处、教师教育学院、各二级学院。

2. 积极开展教育助力乡村振兴工作，形成乡村（海岛）教育振兴品牌。立足学校办学定位，加强公费师范生培养，切实做好“优师计划”师范生培养工作，把乡村教育尤其是海岛教育振兴工作作为学校服务地方的重要内容，着力培养新时代文明乡风的塑造者、振兴乡村教育的“大先生”；举办岭南海岛教育高质量发展论坛，彰显学校百年师范院校的责任担当。加大粤西地区乡村教师培训力度，将解决乡村中小学校长、教师的培训需求与国家的政策有机结合，立足于乡村学校管理和教师专业发展的实际问题，重点开展乡村校长能力提升培训、中小学骨干教师高端研修、紧缺学科示范培训等项目，振兴乡村教师队伍。为地方基础教育设计具有粤西特色的培训项目与培训模式，切实为粤西基础教育提供适合且具前瞻性的培训服务。

责任部门：教学发展与质量测评中心、广东省中小学教师发展中心、校长办、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研究院、乡村振兴研究院、教务处、商学院。

（六）教育质量新保障

1. 机制保障

建立行动方案实施责任制。对重点任务的实施，制定时间表、路线图、任务书。完善重大任务落地协同推进机制，明确牵头单位与配合单位的任务分工、协商机制。

加强行动方案实施管理。注重行动方案的统筹规划，强化总体计划与年度计划的衔接落实，加强过程监测，科学配置教育资源，组织开展中期评估和终期评估，发现问题及时纠偏，根据形势变化适时进行必要调整，将行动方案提出的目标、举措落到实处。

责任部门：教务处、规划与法规处。

2. 经费保障

依法保障经费投入。健全行动方案经费投入和逐年增长机制，确保相关经费足额投入并逐年递增，优先保障师范专业建设、师范生发展、教师教育类教师发展、师范专业教学资源库、数字化教学资源库和教育教学案例库建设及教师教育课题研究。

增强筹资能力。积极争取中央与省级财政专项资金支持，统筹安排中央财政支持地方高校发展、高等教育“冲补强”、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等专项资金在“新师范”建设方面的使用。规范利用学校资产，开拓收入来源，大力推进学校品牌输出，形成重要的“新师范”建设收入增长点。

责任部门：财务处、规划与法规处、校地办。

3. 评估保障

建立运行、支撑、评价、提升“四位一体”的基于OBE理念的师范生培养质量保障体系和“一中心、二制度、三达成、四层级、五标准”师范生质量监控与评价体系；采用第三方评估机构对师范生培养质量、课程目标达成情况、用人单位满意度、学生就业质量等进行数据采集，服务专业认证和人才培养需要。

责任部门：教学发展与质量测评中心、教务处、招生与就业处、各二级学院。

4. 督导保障

完善监督检查制度。形成运行高效、结果权威、问责有力的监督检查体制机制，充分发挥监督检查“利器”作用，为实现行动方案目标保驾护航。

加强专项检查。把常规检查和专项检查贯穿于行动方案落实全过程。强化监督检查结果的运用，把检查结果纳入干部考核和绩效考核评价体系中。

责任部门：校长办、组织部、人事处。